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文件

校政字〔2021〕47号

关于印发《郑州工程技术学院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考核评比办法》（试行）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

为全面推进学校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考评工作的激励和导向作用，进一步落实党委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现制定《郑州工程技术学院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考核评比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1年4月6日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考核 评比办法（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推进我校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考评工作的激励和导向作用。依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落实《教育系统落实党委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和《网络安全责任制考评办法通知》要求，进一步满足学校信息化建设的需要，推进我校“一二三四”工程建设，结合我校的实际情况，制定并落实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考核评比办法。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省教育厅关于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部署要求，以提升学校信息化发展活力为宗旨，以规范管理、落实责任、强化应用为工作重点，加强过程管理，突出目标管理，坚持全面管理，科学评估各单位信息化工作开展情况，推进我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考评对象

全校各机关处（室）、学院

三、考评时间

学校年终绩效考核完成之前

四、考评原则

遵循注重实绩、公开透明、便于操作的原则，坚持创新发展

与常规工作考评相结合，定性评议与定量考评相结合。

五、考核目标

为全面落实我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战略部署，提升各单位的积极性及责任意识，特制定《郑州工程技术学院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考核评比标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将依据该标准对各单位信息化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评比，并将结果计入各单位年终绩效考核。通过考核评比工作，进一步优化我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管理体制，提升全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统筹力、执行力。

六、奖项设置与考评程序

考评采取对各单位信息化工作情况的检查、网站建设及维护、各单位参与信息化培训、开展信息化会议、信息化项目提交及系统维护、信息员收交材料配合度等方面相结合的办法，考核小组依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考核评比标准针对各单位工作情况进行打分。

本次考核主要针对各单位二级网站建设维护情况和各应用系统使用、推广、管理情况进行考核，每年度进行一次考核，针对考核结果，评选出 10 个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先进集体和 15 个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其中信息化先进个人不限于信息员参评，在学校信息化系统管理、使用、推广过程中表现突出的非信息员，也可参与评比。

七、考评内容与标准

按照《郑州工程技术学院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考核评比标准》进行考评。

八、其他事项

1. 全校信息化工作的考评由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
2. 考评内容及涉及的各项工作开展情况的材料，应在工作开展后 15 日内报送。
3. 本办法由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郑州工程技术学院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考核评比标准

附件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考核评比标准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考核评比指标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	得分
治理体系建设 (20分)	按要求签订《网络安全责任书》。领导调整及时更新。	调整后1个月内没更新得0分；	2
	明确有信息主管、信息员，调整时及时更新。	调整后1个月内没更新得0分；	2
	遵守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规章制度。	违反1次扣1.5分，扣完为止；	2
	根据要求按时领取或上报相关资料。	据实扣减	7
	按要求参加学校信息化会议、讲座、培训等活动。	据实扣减	7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管理 (20)	网站内容有专人维护及网络安全制度建设，每年更新1次。	以网站信息化分工为依据(时间戳)	2
	开展信息化专题会议，每学年2次。	以网站实际更新为依据	2
	信息化建设项目备案。【以省教育厅考核指标为依据】	验收后未报备得0分，	2
	网站内容及时更新，每月至少更新3条。	每月不足扣0.5分	6
	定期对师生开展网络安全教育活动，每年至少1次。	有就得分，没有不得分	2
	信息化系统应用项目排查及登记，每年1次。	有就得分，没有不得分	3
	各单位线上流程不少于3-5个。	学院3个以上、其它5个以上得满分	3
网站考核评比 (40)	网站考核评比，每年2次。	以考核评比结果计算	40
信息系统应用 (20分)	校内各信息化系统应用情况考评。	由各信息系统管理员考评。	20

各部门信息系统建设(20分) 【非学院单位】	统一认证、单点登录。	未实现得0分，多系统需平均	3
	对接学校基础数据。	未实现得0分，多系统需平均	3
	业务数据回传。	未实现得0分，多系统需平均	3
	信息系统使用考评办法及考评结果。	未实现得0分，多系统需平均	3
	信息系统应用情况	每增加1系统正常应用加2分	8

注：受上级或校内网络安全或舆情通报取消年度评优。